

「汉高祖」

中国戏剧出版社

中国皇帝大传



西汉高祖刘邦，生于周赧王五十九年（公元前206年），死于高祖十二年（公元前195年），沛丰邑人，字季。

有的说小名刘季，他在兄弟四人中排行第三，在秦末农民战争中因为被项羽立为汉王，所以在战胜项羽建国时，刘邦定为汉。

因为定都长安，为了和后来刘秀建都洛阳的汉国号定为汉。

刘邦性格豪爽，不太喜欢读书，史书上称为西汉。

刘邦不喜欢下地劳动，所以常被父亲训斥为不如自己的哥哥会经营，但刘邦依然我行我素。

刘邦长大后，刘邦的心胸很大，在一次送服役的人去咸阳的路上，他遇到秦兵大队人马出逃，远远看去，秦始皇坐在装饰精美华

丽而头头高昂得他脱口而出：大丈夫就应该像这样啊！历史史料中对于刘邦和其他皇帝一样也有很多迷信的传说。

一次，吕后和女儿在地里除草，有一个过路的老人向她们要了占水，喝完水好好地说了她们娘俩都是一副贵人相，等老人刚走，刘邦也回家，吕后便把刚才老人说的话告诉了刘邦，刘邦一听也很高兴。

他赶紧又追上了老人，让他也为自己看看面相，老人说刚才之所以说她们和女儿长得贵人相，就是因为他的缘故，而刘邦的面相是贵不可

刘邦听高兴极了，拜了老人就回去了，后刘邦命押送刑

刘邦听高兴极了，拜了老人就回去了，后刘邦命押送刑

刘邦听高兴极了，拜了老人就回去了，后刘邦命押送刑

刘邦听高兴极了，拜了老人就回去了，后刘邦命押送刑

刘邦听高兴极了，拜了老人就回去了，后刘邦命押送刑

汉高祖传

冯国超 主编



中国戏剧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皇帝大传/冯国超主编. —北京: 中国戏剧出版社, 2005. 8

ISBN 7-104-02149-3

I. 中... II. 冯... III. 皇帝—列传—中国
IV. K827 =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93130 号

中国皇帝大传

责任编辑: 李宝云 张裕

责任出版: 冯志强

出版发行: 中国戏剧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116 号嘉豪国际中心 A 座 10 层

邮政编码: 100089

电 话: 84042552 (发行部)

传 真: 84002504 (发行部)

电子信箱: fxb@xj.sina.net (发行部)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海德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50mm × 1168mm 1/32

印 张: 220

字 数: 3000 千

版 次: 2005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104-02149-3/I·850

定 价: 551.00 元 (全套 19 册)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中国皇帝大传》编委会

主 编：冯国超

副主编：彭诗琅

撰稿人：鉴南军 向 斌 林晨阳 许雯继
孙 建 张 夜 戴辉军 李浩勤
苏晓峰 陈 伟 何文进 周晓松
黄文霞 李元庆 胡春红 罗景才



目 录

大丈夫当如此也·····	(1)
泗水亭长·····	(2)
沛县三友·····	(10)
吕公择婿·····	(15)
大丈夫当如此也·····	(25)
隐身芒碭山·····	(34)
赤帝子斩白蛇·····	(44)
大泽乡起义·····	(44)
烈火燎原·····	(56)
赤帝子斩白蛇·····	(64)
英雄谋士·····	(73)
还定三秦·····	(85)
赴会薛城·····	(85)
西进关中·····	(101)
约法三章·····	(131)
鸿门宴·····	(151)
还定三秦·····	(178)
楚汉之争·····	(204)
兵败彭城·····	(204)
真假齐王·····	(228)
垓下之战·····	(259)
即位定陶·····	(275)
建章立制·····	(280)



大封功臣	(280)
徙都长安	(285)
建章立制	(289)
平叛御侮	(300)
五百壮士	(300)
异姓诸侯	(305)
白登之围	(333)
开国皇帝	(342)
以秦为鉴	(342)
吕氏绝理	(354)
大风歌	(366)
独特品性	(370)



大丈夫当如此也

当秦始皇派人四出寻仙、做他的长生不死的美梦之时，在远离京都咸阳的沛县，却出了一位怪人，这个人后来成为秦王朝最大的克星。

这人就是刘邦。

秦朝末年经历的剧烈神经震荡，犹如即将做父亲的年轻人在产房门前度过的那个谙熟哭喊的夜晚。从嬴政抑郁、孤独、经受了无数次挫折、跌落和自我挣扎的人格黑洞里走出来，面对关内外各路亡秦的诸侯，尤其是面对性情近乎放浪的汉王刘邦，每个人都有一种如释重负、轻松的感觉。

的确，对大多数中国人来说，嬴政似乎太严肃了，神经太紧张了，日子过得太劳累了，如同他造就的那个压抑、弥漫着血腥和暴力的王朝。他凄苦、劳作、充满烦扰和纠纷的一生同刘邦自在轻松的生活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刘邦用他起自平民、创立汉朝的伟大功绩同嬴政一生的作为相抗衡，并以自己放浪、顽皮、快乐的风格嘲弄对方威严的形象。他驱除了各种无谓的怀疑、不可知和彷徨观望情绪，激发起众人的热情与想象。

从历史上看，他召唤来众多的追随者，正如他与西楚霸王作战时无数有志之士鼎力相助一般。他总是具有这般非同寻常、耐人寻味的吸引力和号召力。

关于刘邦，已形成一个永恒的话题。数量庞大的演义小说即是一个明证。这类小说和文学性很强的传记故事（如司马迁《史



记·高祖本纪》、班固《汉书·高帝纪》)极为真实、生动地展示了刘邦的性格。想必他这个人本来就有鲜明的个性,用不着塑造,只要忠实地再现他的言行,一个活的刘邦便呼之欲出,跃然纸上,更何况碰上司马迁之类的大家。

泗水亭长

秦帝国的东南地区,在春秋战国时期原是楚国的故地。楚于战国“七雄”之中,疆域最为辽阔,物产丰富,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与军事实力。当时有“凡天下强国,非秦而楚,非楚而秦”,“横成则秦帝,纵成即楚王”的说法。在秦灭六国的兼并战争中,楚国是秦军的第五个战略目标。如果不把秦军的囊中之物齐国计算在内,楚国是最后一个战略目标。当李信所统率的二十万秦军被项燕所统率的楚军打得大败之后,秦始皇不得不亲自出面请老将王翦出山,并答应他早就提出的“非六十万人不可”的条件。秦始皇命王翦统率倾国之兵灭楚一事表明,楚于山东六国之中不仅地广人多,而且具有较强的军事实力。因此,秦帝国建立之后,秦始皇对帝国东南方的原楚国遗民最不放心,这是很可以理解的。当时在楚地民间广为流传的一句谶语:“楚虽三户,亡秦必楚”,也反映出楚地的反秦情绪比帝国的其他地区更为明显。秦始皇当时所说的“东南有天子气”,显然是同这样的历史背景联系在一起的。

秦始皇所常说的“东南有天子气”,按照当时方士们的迷信说法,认为皇帝所在的地方,天空有一种特殊的云气,这种“五色具而不雨”的特殊云气,便是所谓“天子气”。秦始皇经常说这句话,是他担心帝国东南方的天子云气下面隐伏着将来可能称帝的人物,而这又是他绝对不能容忍的事情。他巡行东南的目的之一,便是为了压住这股天子气。这便是《史记·高祖本纪》



上所记载的“秦始皇帝常曰：‘东南有天子气’，于是东游以厌之。”

文献记载表明，秦始皇所常说的“东南有天子气”，并不是他自己所观察的结果，而是秦帝国负责“候星气”官员中的所谓“望气者”官员向他所提出的观测报告。《史记·项羽本纪》载范增对项羽之言：“沛公志不在小。吾令人望其气，皆为龙虎，成五彩，此天子气也。”可见，秦汉时的一些人包括项羽的军师范增在内，都相信“望气者”关于五彩云、天子气之类的说法。对于一心幻想长生不老、屡受方士欺骗而不悔的秦始皇，对此更是深信不疑，并想通过巡游东南来镇伏可能危害秦帝国的天子气。范增所说的“吾令人望其气”一语表明，他说刘邦有天子气，也不是自己亲自观察后的结论，而是他命令专门从事望气的人观测的结果。这种以“望气”为专门职业的人，是由于当时人迷信占卜，于是便有人望云气来附会人事，预言吉凶，并以此为生。

由于秦始皇相信望气者关于天子气一类的预言，特别是后来的大汉皇帝刘邦果然是楚国故土上的人，因而汉代以后的一些文献典籍中，记载了不少有关秦始皇镇伏天子气的故事。所谓望气者关于天子气的说法，当然是利用人们的迷信心理，以望气附会人事，预言吉凶，不值一信。但是，秦始皇等人是相信望气者话的，他的“东游以厌之”，表明镇伏天子气很可能是他东巡的目的之一。在今天看来，汉代人谈秦始皇常曰东南有天子气，显然是为刘邦的贵为天子和为汉王朝的授命于天制造舆论；《宋书》、《晋书》中所载的“五百年后江东有天子气”以及“改金陵曰秣陵”，改朱方为丹徒之类，显然是借着谈秦始皇时的事来为魏晋之后的金陵为都城以及当时的某开国帝王的出现制造舆论。

望气先生们“东南有天子气”的预言固然不足凭信，但秦始皇死后的第十二个月，帝国的东南方却燃起了反秦的烈火，这是历史事实。大泽乡与刘邦起兵的沛县，项籍、项梁起兵的会稽，还有英布与番君起兵的鄱阳湖畔，如此等等，不都是帝国东南方



的楚国故土么？在秦末无数支农民起义军中，最终夺取全国政权并贵为天子的，则是秦帝国东土沛县境内的一个小小的泗水亭长，此人姓刘名邦，字季。

刘邦的出生地，是沛县丰乡中阳里。那是一个依山傍水的小村。

沛是秦时县名，属泗水郡，即今江苏省沛县。丰县中阳里，邑与里都是当时地方上的基层行政组织。当时，丰县属于沛县，中阳里属于丰县。在汉代，丰县改为丰县，其地在今江苏省丰县。

沛、丰二县位于今江苏省的东北角，西与山东省单县接壤，北为山东省鱼台县，东临微山湖畔，与山东省微山县接壤，南与安徽省砀山县接壤。刘邦的家乡，从地形上看属于苏北丘陵的西端，是山东省的低山、丘陵向南延续的侵蚀残丘，海拔大都在二百米左右。沛、丰一带的残丘低缓，临近微山湖畔，多有沼泽、小溪，溪流源出于沛、丰南砀山县东南面的芒山、砀山。从自然条件上看，刘邦的家乡适于农业，又有水流与湖泊，堪称是鱼米之乡。沛、丰一带的上空，不会有什么天子气，但是在这一方的土地上，养育了西汉王朝开国皇帝刘邦与开国功臣如萧何、曹参、樊哙、王陵、周昌、周勃等一批有才之人。

刘邦的父亲叫刘执嘉，世代务农。他继承了祖上的一点财产，并节约持家，所以家道还过得去，在中阳里属上等人家。村里人大都尊敬他，称他太公，尽管他只有三十多岁。他是个中等身材的汉子，长得不差，鼻子尤其生得不同凡响，既高又直。

不久，这只鼻子将遗传给他的第三个儿子，作为一代帝王的象征，在刘氏汉朝的四百年间，被无数上流和下流人家传为美谈。

值得一提的是刘执嘉的妻子。

她叫王含始，不过村里人知道她的姓名的人并不多，按照习惯称谓，她被称做刘媪。她十八岁嫁给执嘉，是个称职的女人，



接连为丈夫生下了两个儿子，分别取名为刘伯和刘仲。有史料记载，中阳里的女人当中，连生三胎男婴的，仅她一人而已。

她为此感到骄傲。刘太公也因此而待她不薄，她也很满足。



汉高祖刘邦像

刘媪除了能生男孩，姿色也过得去。她偶尔下地干活，更多的时候是呆在家里，织布、照料孩子，并安排家人的日常生活。头两个儿子渐渐长大，她轻松了许多。怀上刘邦的那一年，她刚刚三十岁，白净、结实，眉眼之间尚有妙龄时代的韵味。她是村



里仅有的几个漂亮的小媳妇之一。由于刘邦后来做了大汉王朝的开国皇帝，人们对于刘邦的降生，便编出了一段神奇的故事，《本纪》亦有记载。故事说：

当初刘太婆在大湖边休息小睡，睡时梦见与天神相遇交合。这时，正值天空中雷电交加，天空黑得吓人。刘太公冒着雷雨寻找妻子，在湖畔看见有一条蛟龙盘在妻子的身上。雨过天晴，蛟龙也随着乌云离去不见。后来，刘太婆怀了身孕，生下刘邦。显然，这是刘邦做了皇帝之后人们编造出来的神话故事，其用意在于说刘邦是天神的后代，是真龙天子的传人，宣扬的是君权神授的理论。据《本纪》《集解》引皇甫谧曰：“高祖以秦昭王五十一年生”。待到秦王政命王翦率大军灭亡楚国的那一年，刘邦已是34岁的壮汉。

据《本纪》所载，刘邦相貌非凡，“隆准而龙颜”，长着高高的鼻梁，上额突起，犹如龙额，有着漂亮的胡须，左腿上有七十二颗黑痣。后来，人们通指“隆准而龙颜”为帝王的相貌。刘邦的为人，据记载是天性仁爱，待人宽厚，喜欢施舍，胸襟开阔。

然而，青年时代的刘邦却让他的父母失望得很。这得从他出生时的异象说起。太公寻妻泽畔的第二年二月，刘媪果然生下一个男胎，却与头两胎大不相同。此子一生下，声音宏亮，已像三五岁小孩的啼声；又生得长颈高鼻，左边大腿上有七十二粒黑痣。太公暗忖他的确有些不同寻常，于是取名为邦。

刘邦排行第三，又名刘季。他是最小的儿子，受宠是自然的。两个哥哥都没有什么好听的名字，刘伯刘仲，类似阿猫阿狗，唯独他叫刘邦，可见太公暗里对他寄予厚望。乡里中人，做起白日梦来往往往漫无边际，或许太公真的希望他这个宝贝儿子有一天能坐上龙椅。

刘媪牢记丈夫的说法，只字不提去年春天的那个梦，但不提不等于不想。其实，她想得很厉害。她把刘邦视为掌上明珠，处处溺爱他。太公知道她的意思，也不来干预。夫妇二人心思相



近，关注着刘邦的成长，年复一年地在他身上寻找龙种的迹象。

然而，逐渐长大的刘邦令人失望。

刘家世代都是农民，春耕夏耘、秋收冬藏是每年必做的功课。太公是种田好手，又有两个儿子追随左右，日子便越过越滋润。刘邦在这样的家境中，备受宠爱，俨然是个大户人家的公子哥儿。

他颇有造反精神，首先是造父亲的反。他不屑于继承祖业，从不下地干活，稼穡之事，一概不闻不问。其他人家的男孩，像他这样的，通常到私塾读书，以备日后求取功名。刘邦一度对那些竹简产生了兴趣，太公不禁心中暗喜，可惜好景不长，刘邦识了几个字，便把书籍抛到脑后。

长到十七八岁，刘邦十足一个无赖相，专爱斗鸡走狗，狂嫖滥赌。但他并非一般意义上的市井无赖，他讲义气，肯为朋友两肋插刀，在中阳里一带的村落中渐渐混出了名头。打抱不平，裁决私人纠纷，以及仗义疏财，他份份都沾。他即使闭门不出，来找的阿猫阿狗也从不间断。

应该说，这就是一种帝王之相。对帝王来说，至关重要的是驾驭别人的本领，刘邦从小就表现出这方面的天赋。而在乡里之中，他所能结交的只能是一帮无赖，他驾驭一群无赖，为日后驾驭一群精英打下了基础。事实上，无赖可能比精英更难驾驭。

二流子刘邦遭到乡村父老的一致谴责：这个游手好闲的后生实在令人看不顺眼。正经人家的子弟被禁止与他交往，然而刘邦的魅力却是挡不住的，他只须吹一声口哨，院墙内的少年朋友便会翻窗子跳墙，拥到他身边，他的威信远远大于这些朋友的父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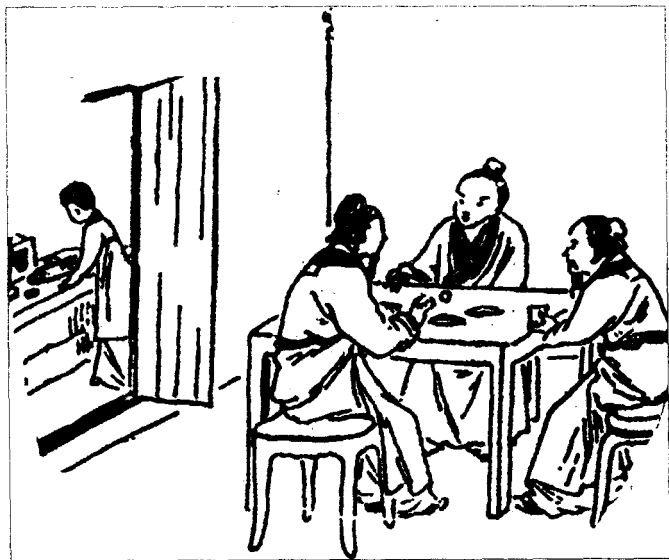
太公对他很失望，时常教训他，可没有效果。

刘邦的两个哥哥先后娶了妻子，一家人合住刘家老宅，难免生出是非。身高八尺的刘邦食量如牛，却不事生产，两个女人便开始说东道西，大多是坐吃山空一类的话。刘邦气不过，有时



和她们顶撞几句。争吵的结果，是太公在一怒之下分了家。老大老二迁了出去，刘邦未娶，仍随两老度日。

刘邦二十岁了，仍是旧性不改，终日游荡。他一个人的花销已经够大了，还要招引朋友，以小孟尝自居，每隔数日，便满屋三教九流，这些人猜拳喝酒，通宵喧哗。太公透过门缝打量刘邦，见他端坐屋子中央，俨然是这帮泼皮无赖的首领，太公差点没气死。



少年刘邦常遭长嫂白眼

刘媪却坚信她的儿子会有大出息，二十年前的神秘启示始终深藏在她的记忆中。她私下给他钱花，不惜变卖金银首饰，无奈财力有限，很快贴个精光。

刘邦年长无成，太公对他完全失望了，动不动就训斥他。父亲对儿子的厌恶，使刘邦难以忍受，他终于离家出走，寄居到大



哥刘伯家中。

刘伯不顾妻子的反对，待他甚厚。不过，刘伯命不好，刘邦住进来不久，他就一病归西了。刘邦被大嫂视为丧门星，也无脸住下去，于是再度夺门而走。

刘邦钻进了一家酒肆，这家酒肆的主人是个名叫武负的寡妇。

武负难守寂寞，平日便有勾搭刘邦的意思。刘邦爱理不理，弄得她心头发痒。如今，刘邦自动送上门来，声称要在酒肆住上十天半月，她乐得眉开眼笑，当即洒扫庭院，为刘邦收拾一间干净整齐的房子。

刘邦公然与寡妇同居，在中阳里村曝出一大丑闻。他照旧我行我素，太公也奈何他不得。

不久，村里流传着一个惊人的消息：刘邦不是凡人，而是一条金龙！

事情的原委是这样：这年夏天的一个晚上，有个后生到酒肆寻找刘邦，其时刘邦喝得烂醉，正躲在床上酣睡。后生掀开蚊帐，看见的竟是一条金龙，不禁吓得倒退几步，待再往前时，又见是刘邦侧身而卧。后生大感惊异，急忙退了出去，将这事告知众人。众人议论一番，一致认为此乃异相，不可等闲视之。

刘邦三十四岁的那年，秦灭楚国。两年后，秦统一六国，设郡县于天下。按照秦帝国的政治制度，在地方上，郡下设县，县下设乡，乡下每十里设亭。这个时候，中阳里的几个老者也改变了对刘邦的看法，由他们牵头，凑集了一笔银子，替刘邦运动了一个沛县东部的泗水亭亭长的职务。

亭长的职责是平时负责练兵，接待来往官吏，为政府输送财物、传递文书等。在亭长之下，还设有掌管开闭扫除的“亭父”和掌管追捕盗贼的“求盗”。亭长是秦帝国基层政权组织中微不足道的小吏，然而这一职务的谋得，不仅可免去父亲整日对他的唠叨不休，同时也有机会与县府里的下级官吏们有所来往，使他



见识了不少世面，结交了不少新朋友。

沛县三友

刘邦自从当上了泗水亭长以后，因公事经常出入县府衙门，一来二去，同县府里的下级官吏们混得很熟。刘邦目光锐敏，善于察颜观色，很能体察人们的心理活动。加之他谈话风趣，因而每当同事们聚首的时候，或在公案之旁，或在酒桌之上，只要刘邦一语既出，在场的人无不开心大笑。他有时谈古论今，有时设譬为喻，在座的某一位的言谈举止，往往成了他取笑的对象。不消说，被取笑者往往是被弄得手足无措。然而，这从不影响他与同事们的友善关系。因为同事们不仅知道他是善意的取笑，主要是他那体察入微的洞察、诙谐而风趣的言语，其中蕴藏着极大智慧。他总是从人们不大留意或观察不到的地方，为大家挖掘出来可供开心的笑料，使同事们在公务之余感到无比的畅快。再说，刘邦并不总是取笑某一人，经常在场的任何一个人，没有不被刘邦所取笑过的。今天取笑你，明天取笑他，颇为公平，因此人们并不介意刘邦取笑自己；非但不介意，后来当县府的小吏们聚首之时，如果刘邦没有在场，大家总是感到缺少点什么，觉得有些无趣。时间一长，同事们终于弄明白了，刘邦不是在嘲笑哪一个人，而是对人们的某些言谈举止和心态活动进行披露和揭示，使之曝光于大庭广众之中，供人们开心一笑，确实是“对事不对人”。因此，究竟是何人的言行成了取笑的对象，也就没关系了。

至于县府里的衙役，刘邦也混得很熟。由于衙役与小吏身份有所不同，刘邦对他们的取笑便有些过火，带有很大的戏弄耍笑成分，体现出某种程度的玩世不恭。好在衙役们由于职业与身份的关系，对于刘邦的取笑也不介意，之间也相处得很融洽。

刘邦取笑同事及县府内的衙役，从一个侧面表明他对人情世



故有很强的洞察力。他起兵反秦后的知人善任，显然与此有关；他善于处理人际关系，能把自己融合于不同阶层的不同人之中，于此也有清楚的体现。一介亡国之民，在秦帝国的暴政之下，作为一个胸怀大志的人，面对举世混浊的种种世态，他怎能不用玩世不恭的态度，取笑人们身上的种种可笑之处，来抒发胸中的压抑和不满，以求得心境上的平衡？对《本纪》中的“意豁如也，常有大度”，特别是所谓“廷中吏无所不狎”，作上述那样的一些叙述，恐怕是合乎实际的。

刘邦对县府中的小吏无不取笑，又“好酒及色”，这绝不意味着同他私交密切的人都是些酒肉朋友。在县府的官吏之中，主吏掾萧何与狱掾曹参，便同刘邦有莫逆之交。在沛县之中，刘、萧、曹三人堪称为沛县三友。由于萧、曹后来辅佐刘邦打天下功劳太大，帝国建立后又相继为西汉王朝的第一、二任相国，这里对萧、曹二人与刘邦共同起兵前的事迹，作如下的介绍。

萧何也是沛县人，与刘邦是同乡。此人精明强干，通晓业务，勤于职守，办事公道，有很高的品德修养。在县府中，他起先是县丞手下的一名小吏。由于他通晓法律，审讯囚犯时无有冤枉陷害，办案精明而公平，是县丞得力的助手，在县府的小吏之中享有盛誉。萧何的政绩被沛县县令发现后，便提拔他为沛县的“主吏掾”。主吏即功曹，汉代的郡守、县令之下皆设有功曹史，简称功曹，主管总务、人事，与闻政务，有相当的实权。

萧何自升任主吏掾官职后，勤于政务，政绩突出。郡里负责考察属下各县官吏政绩优劣和郡县工作的监郡御史，带领着属官来沛县考察，发现萧何很称职，工作很出色，所经办的政务都能分辨得清清楚楚，无丝毫差错，是一个很好的人才，便提拔他担任泗水郡的“卒史”职务。卒史是郡守官署中的属吏之一，置十人，分管不同方面的政务。在年终全郡官吏的考核中，萧何名列前茅。

秦代的监郡御史直接对朝廷中的三公之一——御史大夫负